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 函

機關地址：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承辦人：吳紀瑩
電話：(02)3356-7872
電子信箱：annawu@ey.gov.tw

受文者：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院臺正字第1125019896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直（橫）式海報各1份、座談會簡章1份(ATTCH14 A095K0000Q0000000_5019896AA0C_ATTCH14.jpg、ATTCH15 A095K0000Q0000000_5019896AA0C_ATTCH15.jpg、ATTCH9 A095K0000Q0000000_5019896AA0C_ATTCH9.pdf)

主旨：本處訂於本（112）年10月28日（星期六）辦理「真相作為國家義務：轉型正義新局座談會」，敬請貴校轉知法律、政治、社會、歷史及台文等相關系所師生踴躍報名參加，並於前開貴系所網站協助宣傳，如蒙惠允，毋任感荷。

說明：

- 一、111年5月前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提出任務總結報告解散後，由本院及各部會承接轉型正義各項工作，除持續進行轉型正義整體法制研修作業外，亦繼續研析各國轉型正義推動實況及真相權、正義領域之研究。為使真相知情權之必要性及後續修法方向，能獲得社會充分討論，爰規劃辦理旨揭座談會。
- 二、旨接座談會相關資訊如下：
 - (一)時間：112年10月28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2時30分。
 - (二)地點：政大公企中心A1034會議室（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87號），近捷運東門站（步行約6分鐘即可到達）。
 - (三)簡章議程：如附件。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120066347 112/10/06

(四)報名方式：請於112年10月24日（星期二）前上網報名
（網址：<https://reurl.cc/3eYGVR>）。欲詢問報名相關事宜，請洽威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唐先生，聯絡電話：
（02）2766-5367轉11；電子信箱：tinyu@willypco.com.tw。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臺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臺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

裝訂線

112/10/06
15:54:13

真相作為國家義務

— 轉型正義新局座談會 —

2023.10.28 09:00
12:30

—— 政大公企中心A1034會議室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87號) ——

報名QR code



行政院
人權及轉型正義處
Department of Human Rights and
Transitional Justice, Executive Yuan

A095K0000Q0000000_5019896AA0C_ATTACH14.jpg 第4頁 共9頁

廣告

真相作為國家義務

— 轉型正義新局座談會 —

2023.10.28 09:00
12:30

—— 政大企企中心A1034會議室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87號)

A095K0000Q0000000_5019896AA0C_ATTCH15.jpg

第5頁，共9頁

行政院
人權及轉型正義處
Department of Human Rights and
Transitional Justice, Executive Yuan

報名QR code



真相作為國家義務：轉型正義新局座談會

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

一、緣起

111 年 5 月前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提出任務總結報告解散後，由行政院及各部會承接轉型正義各項工作，除持續進行轉型正義整體法制研修作業外，亦繼續研析各國轉型正義推動實況及真相權、正義領域之研究。為使真相知情權之必要性及後續修法方向，能獲得社會充分討論，爰規劃辦理旨揭座談會。

二、時間：112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

三、地點：政大公企中心 A1034 階梯型會議教室，近捷運東門站（步行約 6 分鐘即可到達）。

四、報名名額：140 人（一般大眾皆可報名）。

五、報名網址：<https://reurl.cc/3eYGVR>

六、議程：

報名 QR Code



時間	流程	備註
9:00-9:30	報到	
9:30-9:40	開幕致辭	
9:40-11:00	專題發表：真相還原 2.0？—轉型正義前行國家的經驗 主持人：賴俊兆 Semaylay i Kakubaw（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處長） 1. 第一代真相機制的發展回顧與第二代真相機制的實踐分析：以南韓與拉丁美洲國家的經驗為中心	每位講者 30 分鐘，與談者 20 分鐘（共 100 分鐘）

	講者：李怡俐（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與談者：蘇彥圖（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研究員） 2. 論臺灣轉型正義法規中的真相權意涵：歐洲人權法院真相權判決的啟示 講者：蘇慧婕（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 與談者：孫迺翊（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11:00-11:15	中場休息	
11:15-12:30	圓桌論壇：轉型正義新局－台灣的推動工程還需要什麼？ 主持人：尤伯祥（司法院大法官） 與談者： 黃克先（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教授） 林瓊華（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陳嘉銘（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理事長） 鄭竹梅（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董事長、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委員） 賴俊兆 Semaylay i Kakubaw（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處長）	與談者每人15分鐘（共75分鐘）
12:30-	結語	

六、講者、與談者及講題

（一）專題發表

主題：真相還原 2.0？—轉型正義前行國家的經驗

在外國推動轉型正義的先行經驗中，常見設置任務性真相委員會收集各方當事人證言並加以研究核實，於任期內完成調查報告、還原真相之機制。

在臺灣，107 年至 111 年間運作的任務型機關促轉會，基於既有轉型正義及學術研究的脈絡及成果，採取檔案研究及調查訪談等取徑，完成《任務總結報告》及林義雄宅血案、陳文成案等重大案件的調查報告，揭露威權統治體系深入社會各層面的運作情形及其如何破壞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促轉會 111 年 5 月解散後，真相調查無特定機關主責辦理，故促轉會於任務總結報告建議應繼續研究調查的重大議題，因而較難實際推動。

參照外國經驗，真相委員會任滿解散後，轉型正義的真相調查工作如何繼續？本場次邀請法律學者分享轉型正義前行國家於真相委員會解散後面臨的議題，以及這些國家選擇的解決之道，並透過真相權的演繹討論，探討真相調查作為臺灣國家義務的價值與位階。

1. 講者：李怡俐（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

講題：第一代真相機制的發展回顧與第二代真相機制的實踐分析：以南韓與拉丁美洲國家的經驗為中心

與談者：蘇彥圖（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研究員）

2. 講者：蘇慧婕（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

講題：論臺灣轉型正義法規中的真相權意涵：歐洲人權法院真相權判決的啟示

與談者：孫迺翊（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二）圓桌論壇

立基於前場次對真相權於外國轉型正義實踐經驗及憲法位階的討論，本場次預計邀請學者專家與談，分享對現階段轉型正義工作及真相調查推動之想法、期待及建言，並將說明行政院目前規劃的整體法制設計架構，包含促轉條例定位重整、修正及各項專法法案之重要考量，以回應國際經驗及在地需求。

主題：轉型正義新局—台灣的推動工程還需要什麼？

主持人：尤伯祥（司法院大法官）

與談者：黃克先（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教授）、林瓊華（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陳嘉銘（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理事長）、鄭竹梅（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董事長、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委員）、賴俊兆 Semaylay i Kakubaw（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處長）